

#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102 年從業人員甄試試題

職階 / 甄選類科【代碼】：專業職(二)外勤 / 郵遞業務【E3801-E3820】、運輸業務【E3901】

專業科目(2)：郵政法規大意(含郵政法、郵件處理規則及郵務營業規章第 6 章)

請填寫入場通知書編號：

注意：①作答前須檢查答案卡、入場通知書編號、桌角號碼、應試類別是否相符，如有不同應立即請監試人員處理，否則不予計分。  
②本試卷為一張雙面，共 60 題，其中【第 1-40 題，每題 1.5 分，佔 60 分】；【第 41-60 題，每題 2 分，佔 40 分】，限用 2B 鉛筆作答，請選出最適當答案，答錯不倒扣；未作答者，不予計分。  
③請勿於答案卡上書寫姓名、入場通知書編號或與答案無關之任何文字或符號，違者該科答案卡即認無效，並以零分計算。  
④應考人得自備使用簡易型電子計算機(須不具財務函數、工程函數或儲存程式功能，且不得發出聲響)。若應考人於測驗時將不符規定之電子計算機放置於桌面或使用，經勸阻無效，仍執意使用者，扣除該科目成績 10 分；計算機並由監試人員保管至該節測驗結束後歸還。  
⑤答案卡務必繳回，未繳回者該科以零分計算。

## 第一部分：【第 1-40 題，每題 1.5 分，共計 40 題，佔 60 分】

- 【1】1. 客戶以下列何者向中華郵政公司交寄，屬郵政法所定義之郵件？  
①盲人文件 ②聽障者文件 ③瘖啞人文件 ④身心障礙者文件
- 【2】2. 專供中華郵政公司使用之運輸工具，係屬郵政法所定義之下列何者？  
①郵政資產 ②郵政公用物 ③郵政機具 ④郵政財貨
- 【4】3. 有關特製郵簡之敘述，下列何者正確？  
①封面貼有郵資券 ②封面貼有郵票 ③封面可供通信之用 ④免另加封套
- 【1】4. 依郵政法規定，除中華郵政公司外，下列何者得以遞送明信片郵件為業？  
①受中華郵政公司委託者 ②受地方政府委託者  
③受交通部許可者 ④受法院許可者
- 【2】5. 萬國郵政公約各會員國之間相互約定，發售及兌換回信郵票之有價證券，稱為：  
①郵政認知證 ②國際回信郵票券  
③國際郵簡 ④國際郵政信用狀
- 【4】6. 依郵政法規定，有事實足認內裝物不適用優惠資費時，中華郵政公司人員得否開拆他人郵件？  
①須經寄件人及收件人同意 ②須經寄件人同意  
③須經收件人同意 ④須經寄件人或收件人同意
- 【2】7. 有關中華郵政公司已離職之服務人員，就其在職時因職務知悉他人之秘密，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①已無保守秘密之義務 ②仍有保守秘密之義務  
③離職一年後即無保守秘密之義務 ④離職三年後即無保守秘密之義務
- 【4】8. 有關國內郵件業務，於國際郵政公約規定與郵政法抵觸時，應如何適用法律？  
①適用國際郵政公約 ②報請交通部核示 ③報請外交部核示 ④適用郵政法
- 【4】9. 有關包裹郵件之資費，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①由行政院核定 ②由交通部核定 ③由立法院核定 ④由中華郵政公司訂定
- 【2】10. 已發行之郵票欲廢止者，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①由行政院核定 ②由交通部核定 ③由立法院核定 ④由中華郵政公司核定
- 【4】11. 依郵政法規定，持有經廢止之郵票者，得於廢止之日起多久期間內向中華郵政公司換取新票？  
①一個月 ②二個月 ③三個月 ④六個月
- 【1】12. 郵件無法投遞時，中華郵政公司應如何處理？  
①退還寄件人 ②招領揭示之 ③逕行處分 ④送派出所候領
- 【4】13. 郵件補償金請求權自何時起，逾五年間不行使而消滅？  
①郵件交寄之日起 ②郵件遺失、被竊或毀損時起  
③受領補償人提出補償請求時起 ④受領補償人收到中華郵政公司補償通知之日起
- 【4】14. 郵政法所定之罰鍰，得由何者協助執行之？  
①稅捐稽徵人員 ②郵政代辦所人員 ③地方政府人員 ④中華郵政公司人員
- 【3】15. 某甲交寄國際快捷郵件 1 件，重量及內件價值分別為 2 公斤、新臺幣 2,100 元，今於運遞過程中全部毀損，請問郵局應支付之補償金額約當多少新臺幣？(國際貨幣基金特別提款權與新臺幣之比為 1:47)  
①新臺幣 2,303 元 ②新臺幣 1,880 元 ③新臺幣 2,100 元 ④新臺幣 2,091 元
- 【1】16. 依郵件處理規則規定，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①包裹重量在 3 公斤以上，其收件人地址車輛通行不便，得通知收件人至郵局領取  
②同日同一收件人之印刷物總重量超過 3 公斤，得通知收件人至郵局領取  
③羊腸小道在 1 公里以上，非郵路所必經之地區，得不按址投遞  
④偏遠地區住戶或村落，平均一個月郵件不足 50 件者，得不按址投遞

- 【4】17. 下列何項郵件之費用非由中華郵政公司自行訂定並公告之？  
①包裹、快捷 ②中華郵政公司所訂之大宗印刷物郵資折扣優待給予標準  
③存證信函之「存證費」 ④信函
- 【2】18. 某甲向郵局交寄內附新臺幣 3,000 元禮券之普通掛號信函 1 件，郵局於郵件未投遞前因不明原因而遺失，下列敘述何者錯誤？  
①寄件人得向郵局請求補償新臺幣 575 元  
②郵局交付補償金後，即取得受領補償人對於相關郵件寄件人、收件人或其他人所得為之權利，並無金額限制  
③郵局交付補償金後，發現該遺失之郵件時，應通知寄件人，並返還扣除補償金之差額新臺幣 2,425 元  
④郵件遺失、被竊或毀損者，中華郵政公司應依規定補償。但其間接利益損失，不予補償
- 【1】19. 有關無法投遞之國際函件，下列處理方式何者正確？  
①未書寄件人姓名、地址之國際明信片，不予退回原寄國  
②書有寄件人姓名、地址之掛號明信片，不予退回原寄國  
③未以中文註明應行退回之非掛號信函，不予退回原寄國  
④未以中文註明應行退回之掛號印刷物，不予退回原寄國
- 【3】20. 有關信函之敘述，下列何者錯誤？  
①信函屬函件 ②內容係全部或一部屬於通信性質  
③內容係寄件人對不特定人傳達意思之文件  
④國內郵簡夾寄任何附件時，應劃去「郵簡」字樣，改按信函寄遞
- 【3】21. 中華郵政公司對於寄件人所交寄之郵件內容，下列何者應予證明？  
①掛號信函 ②存證信函之正本  
③存證信函留存郵局之副本 ④存證信函顧客留存之副本
- 【4】22. 有關限時郵件之敘述，下列何者錯誤？  
①屬國內郵件 ②應加付限時費  
③郵件按班限時投遞  
④限時郵件投入收件人向郵局租用之專用信箱者，以其實際領取信件時間為送達時間
- 【4】23. 有關掛號函件之交寄，下列何者錯誤？  
①於封面上註明「掛號」字樣 ②加付掛號費  
③向郵局或中華郵政公司委託者交寄 ④取得購票證明
- 【2】24. 有關郵件之收件地址及投交方式，下列敘述何者錯誤？  
①郵件書寫機關、學校名稱為收件人者，以該機關、學校為收件地址  
②郵件書寫公司負責人為收件人者，以負責人通訊地址為收件地址  
③以機關、學校地址為收件地址者，得交與機關、學校內之接收郵件人員或郵件收發處  
④接收郵件人員或郵件收發處拒收掛號郵件時，通知收件人至郵局領取
- 【1】25. 郵件應予補償時，仍應退還資費之郵件，下列何者不退還？  
①報值費 ②掛號費 ③限時費 ④包裹資費
- 【1】26. 依郵件處理規則規定，下列郵件何者不得先行補償？  
①國內包裹 ②國際掛號信函 ③國際快捷 ④國際包裹
- 【4】27. 有關廣告回信之敘述，下列何者正確？  
①按次計付手續費 ②廣告回信手續費由交通部訂定  
③廣告回信僅按郵件種類計付郵資，無須另付其他費用  
④廣告回信申請人代回信人交付郵資
- 【3】28. 已遞交之郵件，下列何者不得交回郵局退回？ A. 未拆封之雜誌 B. 包裹 C. 報值或保價信函 D. 有拆過痕跡之函件  
①僅 A、B、C ②僅 A、C、D ③僅 B、C、D ④ A、B、C、D
- 【4】29. 下列郵件中，何者不得委託他人代領？  
①國內報值信函 ②國際快捷 ③國際包裹 ④投交收件人親收之國際掛號函件
- 【2】30. 某甲因地址變更申請將郵件改寄至新地址，其有效期間，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①自申請之日起以一個月為限 ②自申請之日起以二個月為限  
③自申請之日起以三個月為限 ④自申請之日起以六個月為限
- 【4】31. 下列函件改寄時，何者應另付自寄達地改寄新寄達地資費？ A. 小包 B. 信函 C. 郵簡 D. 印刷物  
①僅 A、B ②僅 B、C ③僅 C、D ④僅 A、D
- 【1】32. 存局候領之國內快捷郵件，其存局候領期間，自候領之次日起算，以多久為限？  
①五日 ②十日 ③十五日 ④二個月
- 【3】33. 依郵務營業規章規定，無法投遞或按規定不予寄遞而不能退還寄件人之郵件，應由原寄局招領揭示多久，逾期無人領取者為無著郵件？  
①十日 ②十五日 ③一個月 ④二個月
- 【4】34. 收件人委託他人代領招領之報值及保價郵件時，下列何者非屬應提示之證件、物品？  
①交驗招領郵件通知單 ②交驗收件人委託書  
③代領人出示其身分證明文件 ④代領人出示收件人身分證明文件

【請接續背面】

【4】35.收件人或代收人地址變更，郵件須改向新地址投交者，如其新地址不在原投遞局投遞區域內須轉寄他局投遞者，稱為：

- ①轉寄                                  ②改投                                  ③改址                                  ④改寄

【2】36.有關郵件改投改寄之規定，下列敘述何者錯誤？

- ①各類郵件除註明不得改投或改寄者外，如收件人或代收人地址變更，經當事人申請，均得改投或改寄新地址  
②同一地址改投或改寄同一新地址者，其申請以三次為限  
③改投之郵件免納資費  
④有收件人地址之郵件，改交同地郵局存局候領者，其郵件改投或改寄之申請，郵局得拒絕之

【1】37.寄往國外之欠資函件，如無法退還寄件人補足資費差額時，除下列何種函件作欠資函件寄發外，其他函件不予寄遞，於招領揭示期滿後，依無著郵件規定處理？ A.信函 B.明信片 C.雜誌

- ①僅 A、B                                  ②僅 B、C                                  ③僅 A、C                                  ④ A、B、C

【3】38.國內郵件存局候領期間，以候領之次日起算十五日為限，但收件人得以書面申請延長至多久？

- ①二十日                                  ②二十五日                                  ③一個月                                  ④二個月

【2】39.有關專用信箱或專用信袋租金之規定，下列何者錯誤？

- ①按季計算                                  ②至少預付一年  
③起租或停租時不滿一季者，其畸零日數按月計算  
④中途停租，其已付之款項，應扣除本季已租用月份之租金後退還之

【3】40.郵務營業規章針對租用專用信箱及專用信袋之規定，下列敘述何者錯誤？

- ①租用專用信箱或專用信袋，應於申請書上填具姓名或機構名稱、地址，由申請人或負責人簽名或蓋章，並依中華郵政公司規定辦理  
②租用專用信箱或專用信袋應交存鎖鑰保證金，於停租並交回鑰匙時退還之  
③租用人利用專用信箱或專用信袋從事非法行為者，郵局得終止其租約，並退還租用人預付之租金及鎖鑰保證金  
④租用人於租用期間，有任何申請事項，應憑原租用申請書上之簽名或蓋章為之

## 第二部分：【第 41-60 題，每題 2 分，共計 20 題，佔 40 分】

【4】41.特製郵簡上表示價格之花紋有污損時，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 ①得供交寄國內郵件使用                                  ②得向郵局換取新品  
③得向郵局折換現金                                  ④已失其效用

【2】42.中華郵政公司之下列何種業務，免經交通部核定？

- ①出售高速公路回數票   ②出售郵政禮券                                  ③兌領統一發票                                  ④領取火車票

【3】43.受法院監護宣告之人，關於郵政事務對中華郵政公司所為之行為，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 ①當然無效                                  ②須經成年家屬陪同始有效  
③視為有行為能力人之行為                                  ④須經有識別能力人陪同始有效

【1】44.含有郵票符誌之明信片，有關其式樣，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 ①由行政院核定                                  ②由交通部核定                                  ③由立法院核定                                  ④由中華郵政公司核定

【3】45.中華郵政公司如欲於人行道設置郵筒，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 ①須於該址張貼公告二個月                                  ②須報請交通部同意  
③須得道路管理機關同意                                  ④得逕行設置，以服務民眾

【1】46.依郵政法規定，本法所定之罰鍰，經限期繳納，屆期不繳納者，應如何處置？

- ①移送強制執行                                  ②移送拘留                                  ③限制營業                                  ④加罰滯納金

【2】47.寄件人於 102 年 4 月 3 日在台北金南郵局交寄內裝黃金戒指數枚之國內保價信函一件，內裝物實際價值新臺幣 12,000 元，保價金額新臺幣 10,000 元，4 月 9 日投交收件人時，發現郵件包裝破損，內裝物一部損失，按 4 月 3 日黃金市價約損失新臺幣 2,000 元，若以 4 月 9 日黃金市價則僅損失新臺幣 1,500 元（金價下跌緣故），有關補償及郵資返還規定，下列何者正確？

- ①需補償新臺幣 2,000 元並退還保價費以外之郵資          ②僅補償新臺幣 2,000 元，郵資不退還  
③僅補償新臺幣 1,500 元並退還保價費以外之郵資  
④因保價金額低於內裝物實際價值，於有損失時，依規定不得請求任何補償。因此，郵局得不予補償

【4】48.得按「盲人文件」交寄之郵件並免納水陸路普通資費者，下列敘述何者錯誤？

- ①愛盲協會交寄盲人所用印有點痕或凸出字樣之文件，封面並註明「盲人文件」字樣  
②新莊盲人會（立案之盲人學校）寄交「愛盲協會」專供盲人使用之錄音帶、錄音片、錄音線及特製紙張  
③新莊盲人會交寄盲人所用印有點痕或凸出字樣之文件，封面並註明「盲人文件」字樣  
④愛盲協會寄交一般盲人，專供盲人使用之錄音帶、錄音片、錄音線及特製紙張

【2】49.某甲於台北金南郵局採國內報值快捷信函方式，交寄標單 1 件，報值金額新臺幣 50,000 元，實收郵資共新臺幣 300 元（其中含報值費新臺幣 200 元），今發生延誤送達，致某甲未能得標，經查明為郵局之過失所致者，寄件人得請求：

- ①按所報金額新臺幣 50,000 元請求補償，並請求返還新臺幣 100 元郵資  
②僅得請求返還新臺幣 100 元郵資  
③請求返還新臺幣 300 元郵資  
④請求返還新臺幣 200 元郵資

【2】50.某甲向郵局窗口購買 3 號便利箱（長寬高各為 39.5\*27.5\*24 公分）並交寄國內掛號包裹，倘運輸途中該包裹不慎部分毀損，經查寄件人損失約新臺幣 1,200 元，郵局應補償之金額為多少？

- ①新臺幣 1,155 元，並返還郵資                                  ②新臺幣 865 元，郵資不退還  
③新臺幣 865 元，並返還郵資                                  ④因僅部分毀損，不得請求補償

【2】51.某甲於 102 年 4 月 1 日交寄國內掛號信函，有關郵件查詢及補償說明，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 ①查詢期限，國內郵件自交寄之次日起算 6 個月  
②某甲於 102 年 10 月 1 日辦理查詢時，郵局得不予查詢，並不負補償責任  
③郵局經查如應支付補償金者，至遲應自查詢之日起 6 個月內為之  
④經查詢逾 6 個月仍未能獲致結果時，寄件人得以書面聲明，如不符合補償條件者，願將已領之補償金退還，向郵局申請先予補償

【3】52.依郵件處理規則規定，下列敘述何者錯誤？

- ①國內定期發行之政治評論刊物，得先向中華郵政公司申請登記，經同意後按新聞或雜誌交寄  
②新聞紙，為每日或每隔 6 日以下按期發行者  
③雜誌，為 7 日以上，1 個月以下按期發行者  
④公司行號發行為本身業務或特定個人宣傳者，不得依新聞紙或雜誌交寄

【1】53.郵件處理規則對禁止交寄之文件或物品有相關規定，而下列何者絕對禁止交寄，無例外允許之情形？

- ①放射性物品  
②鴉片、嗎啡及其他麻醉物品  
③政府禁止發售及製造之文件或物品  
④易燃、易爆裂或其他危險物

【3】54.有關郵件撤回之規定，下列敘述何者錯誤？

- ①寄件人申請撤回郵件，應填具申請書並簽名或蓋章，連同與原寄郵件所書相同之封面式樣，送交原寄局辦理  
②寄件人申請以電話或傳真撤回郵件，應加付電話或傳真費  
③郵件撤回費由交通部定之  
④郵件撤回後重行交寄者，另付資費

【2】55.有關按址投遞地區之郵件其投遞方式，下列敘述何者錯誤？

- ①平常郵件應按封面所書地址投遞，收件地址裝設有信箱者，將郵件投入信箱內  
②平常郵件體積過大，無法投入信箱者，或收件地址未裝設信箱者，郵件逕予招領  
③各類掛號郵件收件人未攜帶印章而能出示身分證明文件者，得簽署全名收領  
④各類掛號郵件收件人持用外國護照者，得以簽名收領

【4】56.有關無著郵件之處理規定，下列敘述何者錯誤？

- ①無著郵件由中華郵政公司指定之郵局拆閱處理，如能獲知寄件人地址，即將原件裝入特製封套，退還寄件人  
②退還寄件人之郵件，如原件為欠資郵件或按規定應補付郵資差額或另付資費者，於投交時向寄件人收取  
③內裝文件或物品係無價值或不能作買賣標的者，自郵件交寄日起屆滿查詢期限後一個月銷燬之  
④內裝文件或物品係有價值或能作買賣標的者，自郵件交寄日起滿一年無人認領者，即將其變賣

【2】57.有關欠資郵件之規定，下列敘述何者錯誤？

- ①未付資費或未付足資費之欠資郵件，除另有規定外，於投遞時，向收件人收取欠資差額及欠資手續費  
②大批交寄之國際信函及明信片，資費不足，無法退還寄件人補付者，不予寄遞，於招領揭示期滿後，作無法投遞郵件處理  
③欠資郵件未經付清欠資差額及欠資手續費者，不得投遞  
④國內欠資信函、明信片經退回原寄局，由寄件人付清欠資及欠資手續費者，得由寄件人於交付時申請將該函、片再向收件人投遞

【4】58.有關存局候領郵件之規定，下列敘述何者錯誤？

- ①存局候領郵件應於封面寫明收件人姓名、電話、寄達地郵局及「存局候領」字樣  
②存局候領郵件之收件人姓名，書寫簡略、不全或用數碼或其他約定之記號者，不予收寄；其投入信箱信箱筒者，退還寄件人，無法退還時，由原寄局招領揭示期滿後，依無著郵件之規定處理  
③存局候領之國際郵件，自候領之次日起算十五日內，免付保管費  
④國際郵件存局候領期間，以候領之次日起算一個月為限。逾期末領者，依無法投遞郵件之規定處理

【4】59.各類掛號函件除註明不得改投或改寄者外，收件人地址未變更，得申請寄交其地址之各類掛號函件改投遞其服務處所或其他指定處所地址，有關前述改投或改寄，下列敘述何者錯誤？

- ①應由收件人以書面填明其姓名、原地址、改投地址事項，向相關郵局辦理  
②相關申請書應由申請人簽名或蓋章  
③郵局接受申請辦理查證時，得請申請人出示身分證明文件  
④本項申請掛號函件改投，仍有時間及次數之限制

【1】60.有關書明專用箱袋號數之郵件，下列處理規定何者錯誤？

- ①國內包裹書有專用箱袋號數及收件人地址者，按址投遞  
②非掛號郵件，均投置箱袋內，由租用人自行開取  
③掛號郵件僅將通知單或書有「掛號郵件待領」字樣之小牌投置箱袋內，由租用人憑申請時之印鑑領取  
④投交收件人親收之國際掛號函件，逕予招領，蓋用收件人印章